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阿尔特汽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
报告》的核查意见



二〇二一年四月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公司”或“保荐机构”）作为阿尔特汽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阿尔特”或“公司”）持续督导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保荐工作指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对阿尔特2020年度《阿尔特汽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进行了核查，并出具本核查意见（以下简称“本意见”或“本核查意见”）。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本公司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阿尔特汽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2974号）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76,415,000股新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每股发行价人民币6.14元。截至2020年3月24日止，本公司共募集资金469,188,1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66,524,844.45元，募集资金净额402,663,255.55元。

截止2020年3月24日，本公司上述发行募集的资金已全部到位，业经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立信中联验字[2020]C-0001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截止2020年12月31日，公司对募集资金项目累计投入202,895,579.10元，其中：公司于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利用自有资金先期投入募集资金项目人民币42,232,706.62元；于2020年3月24日起至2020年12月31日止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160,662,872.48元。截止2020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203,812,270.14元（含利息及理财产品的投资收益）。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依照《公司法》、

《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相关格式指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规定和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阿尔特汽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专项管理制度》（以下简称“《募集资金专项管理制度》”）并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管理，并于 2020 年 4 月 22 日与募集资金专户开户银行、保荐机构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专户储存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管理，保护中小投资者的权益，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公司《募集资金专项管理制度》的规定，公司及实施募投项目的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公司募投项目均设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分别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万达广场支行、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双榆树支行、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淀科技支行及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保荐机构）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进行专户管理。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银行名称	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截止日余额	存储方式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万达广场支行	110906199010503	215,254,466.13	887,153.22	活期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万达广场支行	11090619908100320		5,000,000.00	结构性存款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万达广场支行	11090619908100303		13,000,000.00	结构性存款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万达广场支行	11090619908100293		20,000,000.00	结构性存款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万达广场支行	11090619908100276		80,000,000.00	结构性存款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万达广场支行	110906199010105		499,192.95	活期

银行名称	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截止日余额	存储方式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万达广场支行	11090619908100280		27,000,000.00	结构性存款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双榆树支行	20000012049500033097775	103,341,554.37	7,425,923.97	活期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双榆树支行	20000012049500023196197		50,000,000.00	结构性存款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海淀科技支行	77120122000005869	106,092,079.50	-	活期
合 计		424,688,100.00	203,812,270.14	

注：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为 203,812,270.14 元（含利息及理财产品的投资收益）。

2020 年 7 月 7 日更换募集资金账户，在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万达广场支行新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110906199010105），将存放于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海淀科技支行（77120122000005869）的全部募集资金本息余额转存至公司新开设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

三、2020 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详见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主体、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2020 年 4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投项目实施地点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将募投项目中的实施地点变更为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凉水河二街 7 号。2020 年 5 月 13 日，该议案经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

（三）募集资金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概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额	自筹资金预先投入额	募集资金置换金额
造型中心升级扩建项目	106,092,079.50	19,354,606.62	19,354,606.62
整车工程开发中心升级 扩建项目	193,229,621.68	22,540,100.00	22,540,100.00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额	自筹资金预先投入额	募集资金置换金额
前沿技术研发项目	103,341,554.37	338,000.00	338,000.00
合计	402,663,255.55	42,232,706.62	42,232,706.62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制度的规定，本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截止报告披露日，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注册会计师出具了鉴证报告，保荐机构对此发表了同意意见，公司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并已全部置换完成。

（四）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五）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情况

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7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35,000 万元（含 35,000 万元）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适时的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购买银行固定收益型或保本浮动收益型的理财产品、定期存款或结构性存款产品）。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并同意授权公司经营层在上述有效期及资金额度内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及文件，公司财务控制部负责组织实施。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相关情况详见本报告附表 3。

（六）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本期公司不存在此类情况。

四、 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变更募投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本期公司不存在变更募投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详见本报告附表 2。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除“三、2020 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三）募集资金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外，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五、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不存在问题，相关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的披露。

六、 保荐机构的核查工作

保荐代表人通过资料审阅、访谈沟通等多种方式，对阿尔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情况进行了核查。主要包括：查阅公司募集资金存放银行对账单、大额募集资金支付凭证、中介机构相关报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相关公告、项目可行性报告等资料，与公司高管、中层管理人员等相关人员沟通交流等。

七、 保荐机构结论意见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对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专项核查，核查意见如下：

阿尔特已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募集资金的存放及使用情况，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公司定期报告和其他信息披露文件中披露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签署的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的约定，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保荐工作指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法规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表 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附表 3：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表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阿尔特汽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总额	402,663,255.55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02,895,579.10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无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02,895,579.1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无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无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造型中心升级扩建项目	否	106,092,079.50	106,092,079.50	79,211,216.69	79,211,216.69	74.66	2021年11月30日	—	不适用	否
2.整车工程开发中心升级扩建项目	否	193,229,621.68	193,229,621.68	76,588,281.70	76,588,281.70	39.64	2021年12月31日	—	不适用	否
3.前沿技术研发项目	否	103,341,554.37	103,341,554.37	47,096,080.71	47,096,080.71	45.57	2022年1月31日	—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402,663,255.55	402,663,255.55	202,895,579.10	202,895,579.10	50.39	—	—	—	-
超募资金投向	无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详见三、2020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主体、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详见三、2020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三)募投资金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无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详见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二)募集资金专户储存情况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注 1：本年度投入的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置换的先期投入金额。

附表 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编制单位：阿尔特汽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不适用	-	-	-	-	-	-	-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附表 3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表

编制单位：阿尔特汽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合作方名称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委托理财起始日期	委托理财到期日期	实际收回本金金额	实际获得收益
1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万达广场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90,000,000.00	2020/5/13	2020/7/8	90,000,000.00	428,054.79
2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双榆树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5,000,000.00	2020/5/20	2020/6/24	15,000,000.00	38,835.62
3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双榆树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0,000.00	2020/5/20	2020/8/19	20,000,000.00	147,095.89
4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双榆树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0,000.00	2020/5/20	2020/10/14	50,000,000.00	634,315.07
5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万达广场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0,000.00	2020/5/25	2020/7/8	30,000,000.00	112,109.59
6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万达广场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0,000.00	2020/5/25	2020/8/25	30,000,000.00	253,315.07
7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万达广场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5,000,000.00	2020/7/14	2020/9/14	15,000,000.00	78,986.30
8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万达广场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0,000.00	2020/7/14	2020/9/14	30,000,000.00	157,972.60
9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万达广场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0,000.00	2020/8/3	2020/9/30	30,000,000.00	128,712.33
1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万达广场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80,000,000.00	2020/8/3	2020/9/30	80,000,000.00	343,232.88

序号	合作方名称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委托理财起始日期	委托理财到期日期	实际收回本金金额	实际获得收益
11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万达广场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0,000.00	2020/9/14	2020/12/11	30,000,000.00	180,821.92
12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双榆树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0,000.00	2020/11/10	2021/5/11	—	暂未到期
13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万达广场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80,000,000.00	2020/11/13	2021/1/4	—	暂未到期
14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万达广场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0,000.00	2020/11/26	2021/1/4	—	暂未到期
15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万达广场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27,000,000.00	2020/11/26	2021/1/4	—	暂未到期
16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万达广场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000.00	2020/12/28	2021/1/4	—	暂未到期
17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万达广场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3,000,000.00	2020/12/14	2021/1/4	—	暂未到期

注 2: 上表结构性存款, 均为到期一次还本付息。

（本页无正文，为《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阿尔特汽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赵言

徐石晏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4月8日